

一诺千金不可违

——评美国一些人的背信弃义①

□钟声

第十二轮中美经贸高级别磋商结束,双方约定将在8月进行密集磋商,为9月牵头人会面做准备。但是,美方突然变卦了,单方面声称将对3000亿美元中国输美商品加征10%的关税。此举严重违背中美两国元首大阪会晤共识,给中美经贸谈判造成严重困难。

美国一些人背信弃义、挑战国际交往基本原则的行径,世人已多次领教。6月29日,美方在大阪承诺“不再对中国产品加征新的关税”,令国际市场松了一口气。但8月1日,就在白宫发表声明承认第十二轮中美经贸高级别磋商具有“建设性”的27个小时后,美方对中国又抡起了关税大棒,国际市场信心受到冲击,导致美股全线下跌,全球股市应声下挫。显然,这是美国一些人的霸蛮任性、出尔

反尔带来的必然后果。

美国经济自身问题一大堆,美国一些人因此心绪不宁。美国商务部最新数据显示,美国第二季度国内生产总值(GDP)环比折算年率增长2.1%,低于第一季度3.1%的增速,经济动能不足的苗头已经显露。经贸摩擦的阴霾,又使美国农产品在全球市场上的“时令脆弱性”日益凸显。问题是,病急不能乱用药,更不能无视自身长期积累下来的问题而无端怨天尤人。

彼此依存、相互协作的全球大市场,对于每个经济主体来说如同自然生态系统。大自然面前,任何违背基本规律的行为,都会导致灾难性后果。全球市场中的情况同样如此。挥舞关税大棒注入的市场不确定性,必然动摇市场信心,破坏市场生态,谁能指望在这种情形下企业会毫不犹豫去火速下单,大笔购买承

载太多关税风险的美国产品?中国是市场经济国家,增加从美国进口,归根结底要靠市场主体自主抉择。市场行为,由市场条件和市场预期所决定。当前问题的症结是,美方贸易政策一再翻烧饼,市场买家视贸易为“危险游戏”,不敢轻易出手。可见,促使中国增加从美国进口,需要有信义支持的稳定有序的市场,而不是乱挥关税大棒。

美国农业笼罩的悲情色彩,恰恰是美方错误决策的后果,怨不得别国。中美经贸摩擦发生之前的情况是什么样?远离破坏性干预的市场条件下,形成农产品大供给对接需求的链条,为中美两国人民创造了共同利益。遗憾的是,已经备受冲击的这个链条,恢复起来断不可能立竿见影。这个例子,也印证了中国人2000多年前总结的道理:巧诈不如拙诚。

中方始终将中美两国元首达成的共识作为解决经贸问题的重要遵循。中方愿意积极根据国内市场和人民的需要扩大进口,包括从美国购买适销对路的商品。双方表示同意相互开放市场,在中国推进新一轮改革开放进程中使美方的合理关切得到逐步解决,朝着取消所有加征关税的方向加紧磋商,以期达成互利双赢的协议。毫无疑问,信守承诺、遵循共识,不仅有利于中美两国各自的发展和人民的福祉,而且有利于世界经济稳定增长,符合各国利益。

一诺千金,言出必行。中国人历来把践诺守信看得极重,强调“诚信者,天下之结也”。这种深深扎根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哲思,依然是当今中国人的处世准则,也是中国同世界交往的文化底色。

新华社北京8月4日电

国际规则不容破坏

——评美国一些人的背信弃义②

□钟声

一言不合就“退群”,肆意挑起对多国的贸易争端,严重破坏世界贸易组织规则……美国一些人屡屡上演无视国际规则的闹剧,透露出背信弃义、挑战底线的霸道实质。最近,美国一些人变本加厉,就世贸组织发展中成员地位问题发布备忘录,要求世贸组织90天内改变规则,不然美方可能单方面采取行动。这种无视秩序、破坏规则的举动,引起国际社会普遍担心:美国一些人莫非真要把一场“全球贸易战争”?

以规则为基础的多边贸易体制,是

经济全球化和自由贸易的基石,不是任何一个成员或少数几个成员的私产,其权威和效力应得到尊重和维护。在世贸组织164个成员中,近2/3是发展中成员。“特殊与差别待遇”是世贸组织核心价值和本原则的重要体现,其目的在于保护发展中成员受到公平对待。大多数世贸组织成员都主张,无论世贸组织怎么改革,都必须维护这些核心价值和本原则。任何规则的制定和修订,都必须尊重世贸组织成员的普遍意愿。任何无视世贸组织规则严肃性的举动,都是背弃公道。

美国一些人应当认真反思,究竟是

什么原因导致他们在世贸组织先后提交的两份关于发展中成员地位问题的提案,都受到普遍反对。显然,他们没有站在人心的一边,没有站在正义的一边,就必然处处碰壁,不能得逞。

国际社会任何一个成员,都不能轻视权利与义务的相对应关系。当前,美国一些人一门心思想着如何在世界舞台上“极大化滥用”权利,极端利己主义无限膨胀,根本不肯考虑美国作为一个大国应当承担的国际义务。他们甚至认为,履行国际义务就等于“美国吃亏”。他们以所谓公平公正为名鼓噪修改规则,从不在意什么是公道正义,认为

保住自己“世界第一”的地位是胜过一切的要务。

无视规则,就是失信背约,必然受到正义的谴责和规律的惩罚。针对美方多次阻挠任命世贸组织上诉机构法官,导致上诉机构因人手不足面临停摆窘境,114个世贸组织成员6月联合发表声明,要求美国立即停止对世贸组织司法任命的阻挠。针对美国退出气候变化《巴黎协定》,退出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退出联合国人权理事会,退出伊朗核问题全面协议……来自国际社会的批评之声持续不断。美国彼得森国际经济研究所联合创始人弗雷德·伯格森的看法很有代表性——美国的单边做法是在“孤立自己”,不会有任何国家追随它。

不以规矩,不能成方圆。21世纪,各国相互依存的程度前所未有的紧密,改善并加强全球治理的需要前所未有的迫切,国际社会成员共同制定的代表各方共同利益的国际规则不容破坏。任何将一己私利凌驾于国际规则之上,大搞单边主义的行径注定失败。

新华社北京8月5日电

《问政珠海》推动工作落实

□本报评论员 朱燕

特区论坛

我市电视问政节目《问政珠海》已经开播第二期了,1月21日开播的首期节目中曝光的问题,目前都已整改到位。

从第一期节目播出后的跟踪来看,该节目不仅受到市民欢迎,更是有效敦促了有关单位的整改,推动了作风转变、效率提升、工作落实。

这个节目受到肯定,是因为它充分利用了新闻媒体的舆论监督功能,将政府各部门的自我革命与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进行了对接,让舆论监督、自我革命和群众利益三方实现了矛盾统一,达到了最佳效果。

该节目本身就是“解放思想、转变作风、提升效率”的结果。

去年4月,珠海市委出台了《关于推动思想大解放、作风大转变、效率大提升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号召全市上下要以更新的思想观念、更好的工作作风、更高的工作效率,切实担当起“四个继续成为”的重大使命,推动新时代珠海“二次创

业”加快发展,努力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发展,在广东奋力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新征程上勇当时代尖兵、作出珠海贡献。这是在新的历史时期、新的社会条件下,市委、市政府、各有关部门的一次自我革命,是为了更好地满足人民需要,也是公权力的自我约束和服务意识的觉醒。“革命不是请客吃饭”,不是你我好大家好的一团和气,而是在自省、自律和自我风暴的同时,还必须有人“找茬”,有人监督,有人鞭策。

从媒体本身来讲,履行舆论监督职能,也是珠海传媒集团作为珠海权威和主流媒体,必须体现的社会责任和担当。《问政珠海》正是媒体舆论监督职能的体现。《问政珠海》作为民意表达的重要渠道,为群众更好地参政议政提供了途径,也为珠海社会发展进步作出积极的贡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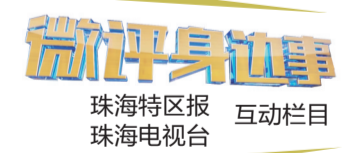
《问政珠海》节目也是“解放思想、转变作风、提升效率”的落脚点和催化剂。

《决定》的逻辑是这样的:思想解放是前提,作风转变是行动,效率提升是目标。在《问政珠海》中,以“问政对象+问政代表+节目观察

员点评”三方对话的方式,摆事实,讲道理,引经据典,声情并茂,这些都是激烈的思想碰撞和思维风暴,也是振聋发聩的警钟。有了这种思想的震动和真理的明辨,在节目之后,接受问政的单位领导召开任务部署会,报纸、电视、广播持续跟踪报道整改落实问题,紧盯作风不实不细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一问到底,不改不行,这就是作风的转变。媒体和各级政府、各有关单位咬住问题不放手,不达目标不收手,必须全力、高效率、高质量解决问题。这,就是效率的提升。

珠海市民喜欢《问政珠海》,因为它紧紧围绕人民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痛点问题,问政于民、问需于民、问计于民,推动了问题的解决。管道燃气问题、黑臭水体整治、公共自行车租赁点占用盲道、夜间施工扰民、个别城市路段改造效率低……每个问题都是老百姓的“心病”,每个问题都很点穴、每个问题都很犀利,记者和问政代表也绝不止于“激扬文字”,更注重传达民意诉求,注重节目之后实实在在地将《决定》落实落地落细,切切实实地让群众满意。

谁让童模酷暑穿羽绒服拍照?



珠海特区报
互动栏目
珠海电视台

近日,中央气象台多次发出高温黄色预警,一则“上海童模三伏天穿羽绒服室外拍广告”的消息炙手可热。

有上海市民向当地的《新民晚报》反映,近日在外滩,看到一些身穿反季节服装拍摄宣传照片的儿童模特。时下,上海正是最热的时候,这些孩子竟然穿着厚厚的羽绒服或毛衣,在烈日下长时间进行拍摄,让观众于心何忍?

如此酷热,家长让十来岁甚至才几岁的孩子穿着羽绒服、长裤、戴着帽子在那里摆造型,还要做出各种动作来配合镜头,这是什么心态?

面对这些质疑,有些童模的家长振振有词,说这是我们的私事,你们管不着!还有网友说,孩子既然选择了做儿童模特,那就得拿出职业的态度,能在如此酷暑坚持工

作,值得尊敬!然而,这事真就是家长选择和职业态度的问题吗?看似简单的表象背后,实则反映出当下未成年人权益保护的某些困境。

说到童模,很多家长并不陌生,甚至不少人将自家萌宝能当童模引以为豪,认为这既能让孩子从小就接受社会锻炼,还能挣到不菲的收入,何乐而不为呢?但是,这种想法本身就无视孩子自身的诉求。

早几个月前,这样一视频曾在网上疯传:年仅3岁的童模“妞妞”,因为没能很好地配合拍照,被亲妈又踢又踹。该事件遭曝光后,随之引发了社会对于童模行业规范、权益保障等问题的普遍关注。有媒体调查发现,虽然童模们在拍摄时,都有家长陪同,但类似反季节穿衣、工作强度大、拍摄时间过长等现象,也是广泛存在的,甚至有孩子被过度商业化乃至荒废学业的情况出现。

面对童模行业的种种乱象,杭州滨江区曾出台相关管理意见,明确提出:不得利用不满10周岁的幼童作为广告代言人;不得以殴打、谩骂等虐待方式对未成年人实施身体、精神等侵权行为。可惜的是,这些条款只是限定区域内对儿童权益保护的探索,并

没有得以推广。庆幸的是,相关事例的曝光,让更多的人了解到少年儿童权益保护中暂时被忽视的这一块,也激发了很多热心市民的关爱之心,让他们在看到类似情况时,能主动出手。

作为监护人,家长当然有权利去帮孩子做出一些决定,但是,孩子绝不是家长的“私产”,未成年人权益保护也绝不是个人私事,因为保护任何一个少年儿童的身心健康和合法权益,这是每个公民的义务和责任。但问题是,现行法律中给予未成年人的权益保护,是原则性规定,在具体问题的解决上需要进一步的完善。而在法律完善之前,就需要唤醒更多人的“维权”意识,这里的“更多人”除了热心的市民群众,我们更希望的是家长。

李勇智



扫码观看《微评身边事》节目视频

珠海市香洲区民政局社会组织《行政处罚决定书》送达公告

珠香民社公告[2019]1号

我局于2019年3月11日签批了《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并送达35家社会组织,并在《珠海特区报》发布了因无法送达的4家社会组织警告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通知和7家社会组织撤销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通知,现公告期限已过。根据《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50号,2016年修订)第二十八条第一款、《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251号)第二十三条第一款之规定,凡在我局登记的社会团体及民办非企业单位须在每年5月31日前到我局接受年检,但下列社会组织2017年未到我局办理年检,根据《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第三十条第一款第(三)项、《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第(三)项之规定,我局拟对下列8家社会组织(名单详见附件1)依法作出撤销登记的行政处罚,对下列6家社会组织(名单详见附件2)依法作出警告登记的行政处罚。

附件1

2018年社会组织撤销登记行政处罚名单

序号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业务主管单位
1	珠海市香洲区成安拥军汽车维修培训中心	边世华	珠海市香洲区民政局
2	珠海市香洲区赤子社会服务中心	王唯伟	珠海市香洲区业务相关指导单位
3	珠海市香洲区梅华街道南虹社区长虹艺术团	邓锦春	珠海市香洲区梅华街道办事处
4	珠海市香洲区国艳居家养老日间照料服务中心	苏国艳	珠海市香洲区民政局
5	珠海市香洲区静德残疾人托养照料中心	吴林娜	珠海市香洲区残疾人联合会
6	珠海市香洲区梅华街道海珠歌舞团	刘平力	珠海市香洲区梅华街道办事处
7	珠海市香洲区博才幼儿园	肖吕	珠海市香洲区教育局
8	珠海市香洲区梅华街道环山社区梦想艺术团	董丽霞	珠海市香洲区梅华街道办事处

附件2

2018年社会组织(民非、社团)警告登记行政处罚名单

序号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业务主管单位
1	珠海香山书画院(民非)	黄能建	珠海市香洲区文化体育旅游局
2	珠海市香洲区亲袋鼠教育培训中心(民非)	吴朝平	珠海市香洲区教育局
3	珠海市香洲区澳城大教育培训中心(民非)	王树生	珠海市香洲区教育局
4	珠海市香洲区夕阳书画艺术学校(民非)	黄能建	珠海市香洲区老龄工作委员会
5	珠海市香洲区老人福利协会(社团)	苏国艳	珠海市香洲区民政局
6	珠海市香洲区道德教育促进会(社团)	王学仪	珠海市香洲区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坚定支持行政长官带领香港特区政府依法施政

□人民日报评论员

近期,香港游行示威和暴力冲击活动持续发生,对香港的法治、社会秩序、经济民生和国际形象造成了严重影响,令所有关心香港、珍爱香港的人倍感痛心。特别是少数激进分子实施的暴力活动,已经严重破坏了香港繁荣稳定的大局,严重挑战了香港法治和社会秩序,严重威胁到香港市民的生命财产安全,也严重触碰了“一国两制”的原则底线。对此,绝不能容忍,也绝不能姑息。

法治是香港人引以为傲的核心价值,是香港良好营商环境的基础,是香港保持繁荣稳定的重要基石,绝不能任由一小部分人肆无忌惮地践踏。冲击立法会并大肆破坏,对国徽进行公然污损,包围警察总部、殴打残害警员,非法储存危险物品和大量攻击性武器,侮辱国旗……种种恶行完全超出了和平游行示威的范畴。任何文明和法治社会对此都不会容忍。中央政府坚决支持林郑月娥行政长官带领特区政府依法施政,坚决支持香港警方严正执法,坚决支持香港特区政府有关部门和司法机关依法惩治暴力犯罪分子,坚决支持爱国爱港人士捍卫香港法治和社会秩序的行动。

应该看到,特区政府修订《逃犯条例》和《刑事事宜相互法律协助条例》,初衷是为了填补现有的法律制度漏洞,共同打击犯罪,彰显正义,中央对此表示支持。鉴于在修例过程中社会产生了较大的分歧,并且引起了示威游行,特区政府为了社会尽快恢复平静决定暂缓修例,中央对此也表示支持、理解和尊重。对于这次修例工作中存在的不足,特区政府已经做了认真的总结和反思,行政长官也表示将更开放、更包容地听取民意。然而,“树欲静而风不止”,一些激进分子依然以“反修例”为借口,不断挑起、制造暴力事件,试图以极端行为胁迫特区政府,甚至公然挑战“一国两制”底线,这纯属“醉翁之意不在酒”。

作为特别行政区和特别行政区政府的“双首长”,行政长官是香港贯彻落实“一国两制”方针政策和基本法的第一责任人。林郑月娥行政长官自从2017年上任以来,带领特区政府管治团队积极施政,在发展经济、改善民生、推动香港融入国家发展大局方面做了大量工作,这些都是有目共睹的。中央对林郑月娥行政长官是充分信任的,对她的工作也是充分肯定的。中央政府支持林郑月娥行政长官和特区政府依法施政的立场坚定不移、毫不动摇。

任何一个地方,都经不起反复折腾,都经不起持续动荡。必须看到,香港乱下去,全社会都要“埋单”。当前,香港局势最危险的是暴力冲击活动还没有得到有效制止,香港当前最重要的任务是坚决依法惩治暴力犯罪行为,尽快恢复社会安定,维护香港的良好法治。我们相信,在中央的坚定支持下,林郑月娥行政长官和特区政府奋发有为,香港警队严正执法,广大爱国爱港人士团结一致,香港社会一定能够尽快恢复法治和秩序,香港市民一定会重新享受和平安宁的生活。

新华社北京8月5日电